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齐亮持有公司股份28,070,1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5%,本次质押后,公司股东齐亮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2,2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3.46%,占公司总股本的2.76%。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齐亮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齐亮	否	12,200,000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22年06月10日	2025年6月9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43.46	2.76	融资担保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具有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二、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齐亮	28,070,175	6.35	0	12,200,000	43.46	2.76	12,200,000	0	15,870,175	0
合计	28,070,175	6.35	0	12,200,000	43.46	2.76	12,200,000	0	15,870,175	0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股票代码:601258　股票简称:庞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3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赵铁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6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赵铁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经审议同意续聘赵铁流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赵铁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赵铁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6月17日

附件:

赵铁流先生简历

赵铁流,男,1957年7月出生;1984天津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企业管理专业毕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0年毕业于俄克拉荷马市大学(Oklahoma city university)获MBA学位。主要简历:1984年7月至2001年2月期间历任天津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系总支副书记;天津汇金期货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监会天津证监局期货监管处处长、机构监管处处长;2001年3月至2017年7月任深圳威达医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荣股份董事;香港三元集团有限公司(Sanyuan Group Limited)董事、总经理;香港和协海峡股份有限公司(Harmonic Strait Financial holdingsLimited)执行董事;香港世安集团(CIAM Group Limited)非执行董事等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西建工　公告编号:2022-031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6,586,078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一)核准时间

2018年9月10日,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34号),核准公司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发行165,542,600股,向刘纯权发行67,118,071股,向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6,316,462股,向武汉毕派克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毕派克”)发行15,107,835股、向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派克”)15,107,835股、向武汉北派克伟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派克”)发行12,086,268股、向北京京新盛天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0,877,641股,购买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油工程”)100%股权,发行股份数量合计302,156,712股(以下简称“该次发行”)。

(二)股份登记时间

2018年11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次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新增股份数量为302,156,712股。该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由615,795,960股增加至917,952,672股。

(三)锁定期安排

该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其中延长集团承诺因该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该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该次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次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延长集团在该次发行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因标的公司未能达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的承诺净利润而导致延长集团须向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股份锁定期延长至延长集团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延长集团基于该次发行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国该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18年11月28日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15,795,960股增加至917,952,672股。

2020年12月8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29号),核准公司向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207,728,948股股份、向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发行22,300,292股股份购买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100.00%股权,同时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129,677,900元。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新增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30,029,240股。公司总股本由917,952,672股增加至3,147,981,912股。

2021年4月,公司向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8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603,308,18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29,677,896.58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3,147,981,912股增加至3,751,290,098股。

因2018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北油工程未完成2019年业绩承诺,按照重组有关协议约定,延长集团应当向公司补偿股份3,451,290股。2021年10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该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751,290,098股减少至3,747,838,808股。

因2018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北油工程未完成2020年业绩承诺,按照重组有关协议约定,延长集团应当向公司补偿股份58,956,522股。2021年12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该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747,838,808股减少至3,688,882,286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3,688,882,286股,本次拟流通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9%。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业绩承诺

延长集团、刘纯权、毕派克、中派克和北派克承诺北油工程2018年、2019年、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9,202.50万元,19,328.51万元,19,922.06万元。若北油工程业绩补偿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净利润承诺数,则延长集团以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如上市公司在利润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配,交易对方所取得应补偿股份对应的现金分配部分应相应返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账户内。

(二)股份锁定承诺

延长集团承诺因该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该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该次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次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延长集团在该次发行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因标的公司未能达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的承诺净利润而导致延长集团须向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股份锁定期延长至延长集团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延长集团基于该次发行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三)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9)1528号)、《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更正说明的鉴证报告》(希会其字(2021)0070号)以及《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1]24117号),北油工程2018年度、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9,822.13万元、17,490.23万元和-895.48万元。北油工程完成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2019年度和2020年度业绩承诺。根据《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10512号)及《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1]24741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北油工程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与前次重组交易价格相比,未发生减值。

2019年度业绩补偿情况:因2019年业绩承诺未完成,延长集团应以股份补偿3,451,290股,并返还相应现金分红628,134.78元。2021年9月9日,公司收到延长集团支付的应补偿股份对应的现金分红合计628,134.78元。2021年10月22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延长集团已将持有的3,451,290股股份过户至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1元。2021年10月25日,前述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2020年度业绩补偿情况:因2020年业绩承诺未完成,延长集团应以股份补偿58,956,522股,并返还相应现金分红10,730,087元。2021年9月18日,延长集团向公司返还了应补偿股份对应的现金分红合计10,730,087元。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延长集团已将持有的58,956,522股(含限售股58,956,522股)股份过户至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1元。2021年12月21日,前述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延长集团不存在违反其在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陕西建工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6,586,078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586,078	2.89%	106,586,078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344,806,318	-106,586,078	2,238,219,24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344,806,318	-106,586,078	2,238,219,2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344,076,968	106,586,078	1,450,663,04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344,076,968	106,586,078	1,450,663,046
股份总额		3,688,882,286	0	3,688,882,286

七、上网公告附件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益科正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科正润”)通知,获悉益科正润将其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1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益科正润	是	11,000,000	36.8595%	7.9710%	否	否	2020年6月15日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9月15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益科正润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益科正润	29,843,013	21.625 4%	18,831,707	63.102 6%	13.646 2%	0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益科正润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益科正润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时段	到期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18,831,707	63.1026%	13.6462%	7000
未来一年内	18,831,707	63.1026%	13.6462%	7000

益科正润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目有资金、营业收入、投资分红、资产处置、其他收入等多种方式。益科正润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益科正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益科正润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益科正润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出现平仓风险,益科正润将采取补充质押、增加担保物、提前还款等措施进行应对。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2-025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勇先生、向道泉先生、蒋毅先生、白静蓉女士、石长清先生、黄英武女士等6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唐国琼女士、吴越先生、盛毅先生等3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提名张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向道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蒋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白静蓉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石长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黄英武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唐国琼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吴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盛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2年7月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27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7)。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2-026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6月16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将于2022年7月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勇先生、向道泉先生、蒋毅先生、白静蓉女士、石长清先生、黄英武女士等6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唐国琼女士、吴越先生、盛毅先生等3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

提名张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向道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蒋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白静蓉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石长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黄英武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唐国琼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吴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盛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勇简历

张勇,男,汉族,1977年3月生,中共党员,东北电力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上海理工大学项目管理领域工程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绵阳电业局办公室主任,绵阳游仙供电局代理局长,绵阳启明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总经理助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副处级),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直属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党建工作部(直属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本部工会主席,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向道泉简历

向道泉,男,汉族,1970年9月生,中共党员,四川省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遂宁市市中区保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遂宁市市中区永兴镇党委书记,遂宁市河东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遂宁市体育局副局长,中共遂宁市委组织部副部长,中共遂宁市委组织部副部长、中共遂宁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2015年8月至今,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向道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毅简历

蒋毅,男,汉族,1970年8月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证券投资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中心资本运作处处长,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管理部主任助理。2014年9月至今,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管理部副主任。2011年5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蒋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白静蓉简历

白静蓉,女,汉族,1973年10月生,中共党员,洛阳工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四川省电力公司直流运行分公司财务部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超(特)高压运行检修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会计集中核算中心财务一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综合服务中心财务服务部财务一处处长,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总会计师,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电力(集团)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至今,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2022年1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白静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石长清简历

石长清,男,汉族,1972年10月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法律专业硕士研究生,二级企业法律顾问。历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法律部(产业部)政策法规处、经济法律部(体改办)法律事务处、体制改革处处长。2020年5月至今,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综合服务中心三级职员。2022年1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石长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黄英武简历

黄英武,女,汉族,1980年2月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遂宁天穗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20年10月至今,任遂宁市瑞隆农业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现同时兼任遂宁市天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遂宁兴源油气开发有限公司监事,遂宁兴船实业有限公司监事,遂宁市天源会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黄英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国琼简历

唐国琼,女,汉族,1963年5月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管理学博士,教授,四川省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财务评审专家。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会计系主任。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同时兼任上市公司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公司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唐国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越简历

吴越,男,汉族,1966年10月生,德国法兰克福大学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法学博士,教授。历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贸易法学院特聘教授、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同时兼任中国商法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四川省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市公司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吴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盛毅简历

盛毅,男,汉族,1956年10月生,中共党员,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部工业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经济学硕士,研究员。历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对策研究中心秘书长、宏观发展研究所所长、宏观经济与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产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副院长。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同时兼任上市公司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兼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盛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2-027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做好出席登记,遵守四川省遂宁市有关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并服从会务人员的现场安排。

2022年6月16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9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7月5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56号,明星康年大酒店2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5日

至2022年7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勇先生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向道泉先生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毅先生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白静蓉女士	√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长清先生	√
1.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英武女士	√
1.07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琼女士	√
1.08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越先生	√
1.09	独立董事候选人盛毅先生	√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何浩先生	√
2.0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何永祥先生	√
2.03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刘礼志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00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00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22年6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00、2.0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01	明星电力	2022/6/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锵、王慧杰

电话:0825-2210081

传真:0825-2210089

(二)登记时间

2022年6月28日至6月30日8:30-12:00、14:00-17:30。

(三)登记地点及信函送达地点

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56号,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29000)。

(四)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